嘉義縣民雄鄉大崎國小 111 學年度第三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 年 2 月 22 日

二、地點：212 教室

三、主席：洪坤山 校長　　四、記錄：朱嘉玲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應出席人員：14 人　實際出席 14 人 出席比例 100 %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八、工作報告：

(一)本校願景已於 108 學年度經校務會議通過，以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學校本位課程包括部定課程(領域學習課程)與校訂課程(彈性學習)，本校 112 學年度課程架構，提本次會議討論。

(二)學校課程計畫撰寫於本次會清討論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2 學年度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校願景已於 108 學年度經校務會議通過，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

二、本校課程核心推動小組研擬本校 112 學年度課程架構草案，一至五年級採用十二年國教課綱，包括部定課程與校訂課程。六年級採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三、本項議案經學校本位課程經課發會通過後，送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及規劃小組進行 112 學年度課程計畫撰寫。

決議：如說明規劃，全數通過**(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二、本校 112 學年課程計畫撰寫注意事項，請討論。

說明：

一、 依 112/2/2 教發字第 1120011282 號公文，進行 112 學年度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注意事項說明

二、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參考縣府注意事項，如有增列或加以補充，請於本提案討論。

決議：如說明規劃，全數通過**(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案由三、本校 112 學年度各領域教科圖書用書，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於 5 月 24 前完成選用，請討論。

說明：

一、 依據國民教育法第八條之二第二項及教育部公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規定，學校應公開選用教科圖書，並於每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

二、 各領域教學研究會過程及評選決議，應作成紀錄，提本會第四次課發會決議。

決議：如說明規劃，全數通過**(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

十、臨時動議

十一、散會